

股票代码:600496 债券代码:110086  
转债名称:精工转债

### 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

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,自 2023 年 6 月 13 日起,转股价格变为 4.92 元/股,具体内容详见《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44)

二、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 
公司本次发行的“精工转债”转股期为 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8 年 4 月 21 日。“精工转债”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已转股 50,000 元“精工转债”转换为 A 股股票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三、股本变动情况  
单位:股

股份类别	变更前 (2023 年 9 月 30 日)	可转债转股 增减	变更后 (2023 年 12 月 31 日)
有限售条件流通股	0	0	0
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2,012,883,006	812	2,012,883,818
总股本	2,012,883,006	812	2,012,883,818

四、其他  
联系人:  
联系电话:021-69686268、0564-3631386  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
2024 年 1 月 3 日

证券代码:605202 债券代码:111007  
转债名称:永和转债

###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 日(星期日)以通讯方式召开,因客观原因,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 日以电话方式召开,召集人董事长于 2024 年 1 月 1 日通过电话方式进行了说明,本次会议以电话方式召开,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童建富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决议情况  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》  
为加快实施公司“重点品种规模化、产品品质高端化”的发展战略,充分发挥公司在含氟高分子材料领域的综合优势,推动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升级,提升公司在高端材料市场的竞争力,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邵武永和金属新材料投资 27,894.52 万元建设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和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

表决情况:同意 0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  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2)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》  
公司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事项是为了推进地建设,为未来项目建设奠定基础条件,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。四方主盟政府为地方政府机构,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。公司本次对四方主盟政府提供借款本金 2,000 万元,用于项目前期费用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:同意 0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  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3)。

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
2024 年 1 月 3 日

证券代码:605202 债券代码:111007  
转债名称:永和转债

###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  
●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甲方限期已归还借款本金 1,000 万元及借款总额对应利息。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和制冷“区域国际化”区位优势,为提升公司在高端材料市场的竞争力,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邵武永和金属新材料投资 27,894.52 万元建设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和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

一、提供财务资助期限概述  
(一)财务资助期限基本情况  
2023 年 1 月 18 日,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》。同日,公司内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(以下简称“董监高”)与四方主盟政府签署了《借款协议》,约定由永和制冷向四方主盟政府提供借款本金 2,000 万元,专项用于“区域国际化”及“重点品种规模化”项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05)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四方主盟政府已归还借款本金 1,000 万元及借款总额对应利息。由于内蒙和计划继续投入“区域国际化”项目,为加快推进地建设,保障未来项目用地需求,2024 年 1 月 1 日,内蒙和与四方主盟政府签订了《借款展期协议》,对剩余借款本金 2,000 万元予以展期,展期期限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。

(二)履行的审议程序  
2024 年 1 月 1 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》,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,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三)本次财务资助期限的影响及影响  
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和和本次对四方主盟政府提供借款本金可以展期,是为了加快内蒙和“区域国际化”的落地建设,为未来发展提供用地保障。本次财务资助期限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,公司不存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)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。

(四)风险提示措施  
本次财务资助期限对象四方主盟政府为地方政府机构,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,双方在协议中明确约定了本次借款资金的用途且不得挪作他用,还款节点以及逾期还款违约责任,风险可控。

二、财务资助期限的基本情况  
(一)基本情况  
1、名称:四方主盟人民政府  
2、机构类型:地方政府机构  
3、与公司关联关系说明:四方主盟人民政府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  
(二)履约能力分析  
四方主盟人民政府信用状况良好,具有良好的信及履约能力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入。  
三、财务资助期限协议的主要内容  
甲方:内蒙和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 
乙方:四方主盟人民政府  
(一)借款期限  
1、为促进乙方顺利开展,甲方同意乙方将到期未能按期归还的借款本金予以展期,乙方不得挪作他用。  
2、截至目前,甲方按协议借给乙方的 3,000 万元资金,乙方已向甲方归还本金 1,000 万元及借款总额对应利息,尚余 2,000 万元(含应付利息)未归还,甲方同意乙方再归还借款本金 2,000 万元予以展期。  
(二)展期借款利息  
乙方按照协议约定的年利率 3.80%向甲方支付利息。利息起算日为展期起始日期(2024 年 1 月 1 日),乙方按期足额本息一并支付利息,利随本清。  
(三)借款展期期限  
本次借款展期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30 日,乙方应当于到期日前归还本金 2,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。  
(四)违约责任  
乙方逾期还款的,应当自逾期之日起按逾期应还利息的 150%计算应付未付借款本金的利息,直至清偿完毕之日止。  
乙方逾期还款的,除应按约定支付本金、利息、违约金外,还应当额外承担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所有费用,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律师费、财产保全费、公证费和所有其他付合理费用。  
(五)生效条款  
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,自甲方取得内部有效授权,包括甲方控股股东的授权,并经甲方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  
(六)争议解决条款  
本协议履行中若发生争议,由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;协商不成的,任何一方可以依法向衢州仲裁委

证券代码:605202 债券代码:111007  
转债名称:永和转债

###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  
●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甲方限期已归还借款本金 1,000 万元及借款总额对应利息。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和制冷“区域国际化”区位优势,为提升公司在高端材料市场的竞争力,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邵武永和金属新材料投资 27,894.52 万元建设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和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

一、提供财务资助期限概述  
(一)财务资助期限基本情况  
2023 年 1 月 18 日,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》。同日,公司内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(以下简称“董监高”)与四方主盟政府签署了《借款协议》,约定由永和制冷向四方主盟政府提供借款本金 2,000 万元,专项用于“区域国际化”及“重点品种规模化”项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05)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四方主盟政府已归还借款本金 1,000 万元及借款总额对应利息。由于内蒙和计划继续投入“区域国际化”项目,为加快推进地建设,保障未来项目用地需求,2024 年 1 月 1 日,内蒙和与四方主盟政府签订了《借款展期协议》,对剩余借款本金 2,000 万元予以展期,展期期限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。

(二)履行的审议程序  
2024 年 1 月 1 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》,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,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三)本次财务资助期限的影响及影响  
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和和本次对四方主盟政府提供借款本金可以展期,是为了加快内蒙和“区域国际化”的落地建设,为未来发展提供用地保障。本次财务资助期限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,公司不存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)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。

(四)风险提示措施  
本次财务资助期限对象四方主盟政府为地方政府机构,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,双方在协议中明确约定了本次借款资金的用途且不得挪作他用,还款节点以及逾期还款违约责任,风险可控。

二、财务资助期限的基本情况  
(一)基本情况  
1、名称:四方主盟人民政府  
2、机构类型:地方政府机构  
3、与公司关联关系说明:四方主盟人民政府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  
(二)履约能力分析  
四方主盟人民政府信用状况良好,具有良好的信及履约能力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入。  
三、财务资助期限协议的主要内容  
甲方:内蒙和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 
乙方:四方主盟人民政府  
(一)借款期限  
1、为促进乙方顺利开展,甲方同意乙方将到期未能按期归还的借款本金予以展期,乙方不得挪作他用。  
2、截至目前,甲方按协议借给乙方的 3,000 万元资金,乙方已向甲方归还本金 1,000 万元及借款总额对应利息,尚余 2,000 万元(含应付利息)未归还,甲方同意乙方再归还借款本金 2,000 万元予以展期。  
(二)展期借款利息  
乙方按照协议约定的年利率 3.80%向甲方支付利息。利息起算日为展期起始日期(2024 年 1 月 1 日),乙方按期足额本息一并支付利息,利随本清。  
(三)借款展期期限  
本次借款展期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30 日,乙方应当于到期日前归还本金 2,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。  
(四)违约责任  
乙方逾期还款的,应当自逾期之日起按逾期应还利息的 150%计算应付未付借款本金的利息,直至清偿完毕之日止。  
乙方逾期还款的,除应按约定支付本金、利息、违约金外,还应当额外承担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所有费用,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律师费、财产保全费、公证费和所有其他付合理费用。  
(五)生效条款  
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,自甲方取得内部有效授权,包括甲方控股股东的授权,并经甲方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  
(六)争议解决条款  
本协议履行中若发生争议,由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;协商不成的,任何一方可以依法向衢州仲裁委

证券代码:002850 债券代码:127066  
转债名称:科利转债

###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转股情况:  
转股代码:002850 股票简称:科利转债  
转股代码:127066 债券简称:科利转债  
转股价格:人民币 152.20 元/股  
转股起止时间:2023 年 7 月 7 日  
转股股份来源:新增股份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,深圳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就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告如下:  
一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二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三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四、其他  
联系人:  
联系电话:0755-26652770  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
2024 年 1 月 3 日

证券代码:002850 债券代码:127066  
转债名称:科利转债

###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转股情况:  
转股代码:002850 股票简称:科利转债  
转股代码:127066 债券简称:科利转债  
转股价格:人民币 152.20 元/股  
转股起止时间:2023 年 7 月 7 日  
转股股份来源:新增股份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,深圳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就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告如下:  
一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二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三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四、其他  
联系人:  
联系电话:0755-26652770  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
2024 年 1 月 3 日

证券代码:002850 债券代码:127066  
转债名称:科利转债

###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转股情况:  
转股代码:002850 股票简称:科利转债  
转股代码:127066 债券简称:科利转债  
转股价格:人民币 152.20 元/股  
转股起止时间:2023 年 7 月 7 日  
转股股份来源:新增股份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,深圳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就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告如下:  
一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二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三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四、其他  
联系人:  
联系电话:0755-26652770  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
2024 年 1 月 3 日

证券代码:002850 债券代码:127066  
转债名称:科利转债

###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转股情况:  
转股代码:002850 股票简称:科利转债  
转股代码:127066 债券简称:科利转债  
转股价格:人民币 152.20 元/股  
转股起止时间:2023 年 7 月 7 日  
转股股份来源:新增股份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,深圳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就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告如下:  
一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二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三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四、其他  
联系人:  
联系电话:0755-26652770  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
2024 年 1 月 3 日

证券代码:002850 债券代码:127066  
转债名称:科利转债

###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转股情况:  
转股代码:002850 股票简称:科利转债  
转股代码:127066 债券简称:科利转债  
转股价格:人民币 152.20 元/股  
转股起止时间:2023 年 7 月 7 日  
转股股份来源:新增股份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,深圳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就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告如下:  
一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二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三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50,000 元,累计转股股数为 10,069.95 股,累计转股转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5%。

四、其他  
联系人:  
联系电话:0755-26652770  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
2024 年 1 月 3 日

证券代码:002036 债券代码:128101  
转债名称:联创转债

### 联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:  
证券代码:002036,债券简称:联创转债  
转股代码:128101,债券简称:联创转债  
转股价格:人民币 13.69 元/股  
转股起止时间:2023 年 9 月 21 日至 2026 年 3 月 16 日  
转股股份来源:新增股份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,联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现将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告如下:  
一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(一)可转债发行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100 元,发行总额 30,000 万元,期限六年。  
(二)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100 元,发行总额 30,000 万元,期限六年。  
(三)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
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发行可转债,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累计转股金额 100 元,发行总额 30,000 万元,期限六年。  
(四)其他  
联系人:  
联系电话:021-69686268、0564-3631386  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
2024 年 1 月 3 日

证券代码:605202 债券代码:111007  
转债名称:永和股份

###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  
●投资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  
●投资金额: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27,894.52 万元  
●风险提示: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可能面临项目实施风险、市场风险及技术风险,导致项目效益不及预期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投资概述  
为加快实施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“重点品种规模化、产品品质高端化”的发展战略,充分发挥公司在含氟高分子材料领域的综合优势,推动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升级,提升公司在高端材料市场的竞争力,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邵武永和金属新材料投资 27,894.52 万元在邵武永和现有厂区建设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和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

二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 2,009.52 万元。  
五、项目计划期限: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6 个月。  
六、资金来源:本次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。  
七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
1、项目名称:邵武永和 3k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 0.5k 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及 40k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。  
2、建设地点:邵武永和内部闲置用地  
三、项目主要内容:新建 0.3 万吨/年可溶性聚四氟乙烯(PFA)装置,在原有全氟正丙基乙基氟乙烯(PPE)装置上再建 0.05 万吨/年 PVDF 的生产;在现有 4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装置基础上,通过技改技术提升产能和产品质量,达到年产 4.2 万吨/年二氟甲烷(HFC-32)的能力;同时新增 200t 备用物料储罐设施,保障生产装置的正常供料。  
四、项目投资总额:上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27,894.52 万元,其中建设投资 25,885.00 万元,铺底流动资金